

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由天治鑫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12 月 19 日证监许可【2018】2109 号文变更注册，并依据 2019 年 1 月 29 日天治鑫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天治鑫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运作方式、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限制、业绩比较基准、收益分配原则、修订基金合同并更名为“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自 2019 年 3 月 7 日起，《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天治鑫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天治鑫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本基金的变更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前景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产品。

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的市场风险，因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变动的利率风险，因债券和票据发行主体信用状况恶化而可能产生的到期不能兑付的信用风险，因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因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因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等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造成赎回款顺延划出的风险等。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者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亦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但

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

投资者应当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认/申购和赎回基金，基金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招募说明书以及相关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 2019 年 9 月 1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内容对本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上述内容更新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4 日。除上述内容外本招募说明书其余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9 年 3 月 6 日。

本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2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单宇

设立日期：2003 年 5 月 27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73 号

组织形式：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6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21-60371155

联系人：赵正中

股权结构：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1.25%；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8.75%。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层成员

单宇先生：董事长，硕士学历，曾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吉林省宝路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成员，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监事长，东北证券副总裁、副总裁兼合规总监，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东北证券党委副书记，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克磊先生：董事，硕士学历，曾任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湘财合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IT 部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营销策划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业务副总监、总经理助理兼新闻发言人，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纪军先生：董事，硕士学历，曾任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营部业务员、研发部经理、深圳子公司总经理，吉林省亚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子公司董事长、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吉林森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森工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李巍先生：董事，中共党员，工程师职称。1996 年起加入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历任项目经理、信托业务部副总经理、北京信托一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市场总监兼北京信托一部总经理。

武雷先生：独立董事，学士，曾任北京市政府对外服务办公室公务员、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现任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

王万军先生：独立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股份制工作处，中国证监会吉林证监局，历任吉林证监局上市发行处副处长、机构监管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处处长，现任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总监，并获聘担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行政复议委员会委员。

周鹏女士：独立董事，法学硕士，曾先后于中国环球律师事务所、金杜律师事务所、盛德国际律师事务所、北京宽信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和资深律师，2012 年担任中国华安投资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16 年担任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风险总监兼法律顾问，现为上海耀良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为英国特许会计师公会准会员。

侯丹宇女士：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学士，经济师职称。历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业务部营业部经理、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洪山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公司党支部委员、公司工会主席。

牛葵女士：监事，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在吉林省信托有限公司星火项目部、证券部、计划财务部、投行部、信托资产管理部工作，现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察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米巍先生：监事，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8 年起加入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先后在吉林新合木业、金桥地板集团及吉林森工集团总部工作，现任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

赵正中先生：职工监事，本科学历，1998 年起就职于中国纺织大学，2000 年起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信息技术部副总监，现任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

张健先生，职工监事，硕士研究生。2003 年起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综合管理部行政主管、副总监、总监，现任综合管理部总监、公司工会委员。

刘伟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星火项目处项目负责人、自营基金业务部副经理、上海全路达创业投资公司董事长，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闫译文女士：副总经理，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1996 年至 2009 年在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先后担任团总支书记、自营业务部副经理、经理、证券部经理、市场研发部经理，2009 年 6 月起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

2、基金经理

郝杰女士：本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证券从业年限 8 年。曾任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会计、上海浦银安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运营专员、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债券交易员。2019 年 8 月起加入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9 月 4 日起任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和本基金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7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王洋女士任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向桂英女士任基金经理。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徐克磊先生，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兼权益投资部总监许家涵先生，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总监尹维国先生，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监王洋女士，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监 TIAN HUAN 先生。

4、上述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交通银行）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LTD

法定代表人：彭纯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邮政编码：200120

注册时间：1987 年 3 月 30 日

注册资本：742.62 亿元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5 号

联系人：陆志俊

联系电话： 95559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 298 号 4 号楼 23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 159 号

法定代表人：单宇

电话：021-60374900

传真：021-60374934

联系人：洪韦芸

客服电话：400-098-4800（免长途通话费用）、021-60374800

网址：www.chinanature.com.cn

电子直销：天治基金网上交易平台“E 天网”

网址：<https://etrade.chinanature.com.cn/etrading>

2、其他销售机构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王菁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联系人：芮敏祺、朱雅崑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联系人：黄莹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5)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7 楼

法定代表人：王作义

电话：0755-83025022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刘萍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228

网址：www.jyzq.cn

(6)中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21-20315290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秦雨晴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何耀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4008888788

网址：www.ebscn.com

(8)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人代表：李新华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奚博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9)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李琦

电话：0991-2307105

传真：0991-2301927

联系人：王怀春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10)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办公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姚志勇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0162

联系人：祁昊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288，0510-82588168

网址：www.glsc.com.cn

(11)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 8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平安金融大厦 26 楼

法定代表人：曹实凡

传真：0755-82400826

联系人：石静武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www.pingan.com.cn

(12)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电话：0551-65161821

传真：0551-65161600

联系人：范超

客户服务电话：96518（安徽）、4008096518（全国）

网址：www.hazq.com

(1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010-85156398

联系人：许梦园

客服电话：95587、4008-888-108

网址: www.csc108.com

(14)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西华强高新发展大楼 7 层、8 层

法定代表人: 黄扬录

电话: 0755-82943755

传真: 0755-82960582

联系人: 罗艺琳

客户服务电话: 95329

网址: www.zszq.com

(1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 杨文斌

电话: 021-58870011

传真: 021-68596916

联系人: 张茹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1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903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 7 号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 凌顺平

电话: 0571-88911818

传真: 0571-86800423

联系人: 吴强

客户服务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www.5ifund.com

(17)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联系人：宁博宇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http:// www.lufunds.com/](http://www.lufunds.com/)

(18)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号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服电话：400-166-6788

网址：www.66zichan.com

(19)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55 号裕景国际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电话：021-20691832

传真：021-20691861

联系人：单丙烨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0)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 上海市昆明路 518 号北美广场 A1002 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翔

联系人: 吴鸿飞

电 话: 021-65370077

传 真: 021-55085991

客服电话: 400-820-5369

网址: www.jiyufund.com.cn

(21) 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023 号 3 层 3E-2655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桂平路 391 号新漕河泾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5 楼

法定代表人: 林琼

联系人: 徐海峥

电 话: 021-64389188

传 真: 021-64389188-102

客服电话: 4007676298

网址: www.youyufund.com

(22)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6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 10 号

法定代表人: 于龙

联系人: 张喆

电 话: 010-56075718

传 真: 010-67766715

网址: www.zhixin-inv.com

(2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 薛峰

电话: 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联系人：童彩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24）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3号

法定代表人：李春光

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4396536

联系人：徐江

客服电话：400-0411-001

网址：www.haojiyoujijin.com

（二）登记机构

名称：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振路298号4号楼23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复兴西路159号

法定代表人：单宇

电话：021-60374960

传真：021-60374974

联系人：黄宇星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电话：(86 21) 3135 8666

传真：(86 21) 3135 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安冬、丁媛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毛鞍宁

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蒋燕华、石静筠

联系人：蒋燕华

四、基金的名称

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别与运作方式

本基金的类别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的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六、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等)、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等)、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等资产。本基金通过可分离交易可转债认购所获得的认股权证,在其可上市交易后 10 个交易日内全部卖出。本基金所持可转换债券转股获得的股票在其可上市交易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全部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八、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对宏观经济运行趋势、财政以及货币政策变化趋势作出分析和判断,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预测,确定本基金债券组合久期、期限结构、债券类别配置策略,在严谨深入的分析和严格的风险控制基础上,综合考虑经济变量的变动对不同券种收益率、信用趋势和风险的潜在影响,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

(1) 利率预期策略

债券积极投资策略的关键是对未来利率走向的预测。通过对利率的科学预测和对债券投资组合久期的正确把握,可以提高投资收益。

久期越长,利率变动所引起价格变化越大,久期越短,利率变动所引起价格变化越小。如果预计利率会下跌,债券价格会上涨,则应该加大长久期债券的比例,以实现收益的最大化。相反,如果预计利率会上涨,债券价格会下跌,则应该增加组合中久期较短债券的比例,以尽可能减少利率上涨带来的损失。

(2) 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

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是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动的预期建立或改变组合期限结构。要运用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必须先预测收益率曲线变动的方向,然后根据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动的情景分析,构建组合的期限结构。

（3）骑乘策略

骑乘策略是一种基于收益率曲线分析对债券组合进行适时调整的债券投资管理策略。该策略是指当收益率曲线比较陡峭时，即相邻期限利差较大时，可以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陡峭处的债券，也即收益率水平相对较高的债券，随着持有期限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会缩短，此时债券的收益率水平将会较投资期初有所下降，通过债券收益率的下滑来获得资本利得收益。

（4）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信用债市场整体的信用利差水平和信用债发行主体自身信用状况的变化都会对信用债个券的利差水平产生重要影响，因此，一方面，本基金将从经济周期、国家政策、行业景气度和债券市场的供求状况等多个方面考量信用利差的整体变化趋势；另一方面，本基金还将以内部信用评级为主、外部信用评级为辅，即采用内外结合的信用研究和评级制度，研究债券发行主体企业的基本面，以确定企业主体债的实际信用状况。具体而言，本基金的信用策略主要包括信用债券趋势判断、信用利差分析、持有期收益情景模拟和信用债券精选策略四个方面。本基金信用债券投资遵循以下流程：

① 信用债券趋势判断

本基金将通过着眼于经济走势、资金利率、信用债供求等影响信用债市场趋势的因素来分析未来一段时间内信用债市场中不同品种、不同信用等级债券的收益率变化情况，判断信用债走势。

② 信用利差分析

在信用债券趋势判断的基础上，本基金将进一步分析和判断信用利差未来可能发生的变化。其基本理念是，在历史利差经验数据的基础上，从上述影响因素入手，对比当前状况与历史情况，判断信用利差所处的位置以及合理位置，若最终分析结果认为利差将变动，则积极主动进行资产调整组合，把握投资机会或规避损失。

③ 持有期收益情景模拟

持有期收益情景模拟是根据信用利差和基准利率的分析，假设数种可能发生的情景并赋予各个情景不同的收益率曲线形态和收益率变化，得出在不同情景下各类信用债的持有期收益，根据该模拟结果挑选较优的组合配置方案，为投资决

策提供参考。

④ 信用债精选策略

本基金将借助公司内部行业研究员的专业研究能力，并综合参考外部权威、专业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分析方法对发债主体企业进行深入的基本面分析，并结合债券的发行条款，确定信用债的实际信用风险状况及其信用利差水平，挖掘并投资于信用风险相对较低、信用利差收益相对较大的优质品种。定量分析主要用于分析财务状况、产销数据、融资能力等方面；定性分析主要用于分析行业前景、竞争地位、股东背景、管理能力、偿债支持等。

（5）息差策略

本基金利用回购等方式融入低成本资金，购买较高收益的债券，以期获取超额收益的操作方式。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7）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主要围绕久期、流动性和信用风险三方面展开。久期控制方面，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分析和预判，灵活调整组合的久期。信用风险控制方面，对个券信用资质进行详尽的分析，对企业性质、所处行业、增信措施以及经营情况进行综合考量，尽可能地缩小信用风险暴露。流动性控制方面，要根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整体的流动性情况来调整持仓规模，在力求获取较高收益的同时确保整体组合的流动性安全。

九、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

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该指数的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每日计算并发布中证全债的收盘指数及相应的债券属性指标，为债券投资人提供投资分析工具和业绩评价基准。该指数能更为真实地反映债券的实际价值和收益率特征，因此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上述指数停止编制或更改名称，或者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更能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发布，则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属于较低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产品。

十一、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 (6)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 基金的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初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4、《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按当时有效的《天治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支付。

5、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二、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根据 2019 年 9 月 1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内容，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的绪言、释义、基金管理人、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基金的收益分配、基金的会计与审计、基金的信息披露、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等章节内容。

2、更新了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5 日